

证券代码:000532

证券简称:力合股份

公告编号:2007-017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全部收回股权转让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05年9月,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,公司子公司北京清华力合电子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清华力合电子”)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,以34,302,900.00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13.5%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。

2006年11月13日,清华力合电子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18,866,595.00元,占应收股权转让款总额的55%(有关公告详见2006年11月15日证券时报);2007年6月12日,清华力合电子收到剩余的45%股权转让款15,436,305.00元。至此,股权转让款全部收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6月13日